

证券代码：603018

证券简称：华设集团

公告编号：2025-010

转债代码：113674

转债简称：华设转债

华设设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董事收到行政处罚事先告知书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一、基本情况

华设设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2024年10月28日披露了《关于公司董事收到立案告知书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80），公司董事刘鹏先生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（以下简称“中国证监会”）的《立案告知书》（证监立案字0102024031号），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》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处罚法》等法律法规，中国证监会决定对刘鹏先生因涉嫌短线交易予以立案。

2025年3月28日，公司收到刘鹏先生的通知，获悉其已收到中国证监会江苏监管局的《行政处罚事先告知书》（苏证监处罚字〔2025〕2号）（以下简称“《告知书》”），刘鹏先生涉嫌违反《证券法》第四十四条第一款、第二款的规定，构成《证券法》第一百八十九条所述的短线交易违法行为。《告知书》拟处罚决定如下：

“依据《证券法》第一百八十九条的规定，我局拟决定：对刘鹏给予警告，并处以15万元罚款。”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处罚法》第四十五条、第六十三条、第六十四条和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行政处罚听证规则》（证监会令第119号）相关规定，针对上述拟实施的行政处罚，刘鹏先生享有陈述、申辩及要求听证的权利，提出的事实、理由和证据，经中国证监会江苏监管局复核成立的，中国证监会江苏监管局将予以采纳。

二、对公司的影响及风险提示

（一）本次行政处罚最终结果将以中国证监会出具的《行政处罚决定书》为准。

（二）上述《行政处罚事先告知书》的事项内容仅涉及公司董事刘鹏先生，不会对公司的生产经营及财务状况产生重大影响。

（三）根据《行政处罚事先告知书》认定的情况，不涉及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等规定中关于公司重大违法强制退市情形。

公司将持续关注上述事项的进展情况，并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，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，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华设设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〇二五年三月二十八日